

希伯来书系列讲道 13 律法的不完全 7: 11-28

普杰西牧师 2007 年 11 月 11 日

王兆丰译 2023 年 1 月 校对 甘晓春

全世界都在追求完美,完美在今天这个文化里也一样,人们不断努力想要使自己变得更好、更完美。这方面的书籍可以说是汗牛充栋,电视节目,电台对这件事情的讨论也变得流行起来,很多都在讨论如何来改变自己,达到完美。这个礼拜,纽约时报畅销书名列榜首的是《保持你的青春》,还包括奥斯丁的《成为更好的你》(注:奥斯丁是德州万人教会牧师,从他这本书名上读者或许可以略知一二),《如何运用你的魅力吸引人》,《如何成为更好的丈夫》。所有这些都同一个目标,我怎么样才能活得更好、更接近完美。然而这类书籍总是写不完,人们对他们的处境也总是不满意。我们在今天早上的这段经文最最奇怪的地方也发现了这种令人疲倦的显现,作者说,甚至在律法里,尽管律法有伟大的道德教导、律法完美地展现圣洁的神,然而在律法的一切荣耀里,你会发现律法没有能力改变人,也不能把人带进完全;无论有多少动物被杀,不管有多少祭司侍奉,也不在乎有多少个赎罪日,律法从来没有能力说:够了,成了。即使在律法里,对完美的追求还是没有尽头。但是神对这个看上去没完没了的问题有一个解决方案。今天早上,他就要把这个方案告诉我们,好使我们终于能够到达完美之地。希伯来书第 7 章对祭司制度的讨论,此祭司制度就是律法所制定的。从祭司和律法我们会看到两件事情。第一,更换祭司与律法的需要。第二,更换的本质。7: 11-14 从前百姓从利未人祭司职任以下受律法,倘若藉这职任能得完全,又何用另外兴起一位祭司,照麦基洗德的等次,不照亚伦的等次呢?祭司的职任既已更改,律法也必须更改。因为这话所指的人本属别的支派,那支派里从来没有一人伺候祭坛。我们的主分明是从犹大出来的,但这支派,摩西并没有提到祭司,

神给人类的目标是完美、完全,他开门见山地说,律法没有能力做到,他在后面会解释,但这里他就直截了当地声明。目标是完美,律法不能叫人到达此目标。作者前面已经提到了完全,比如在第 2 章,他引了诗篇第 8 篇:人算什么,你竟顾念他?世人算什么,你竟眷顾他?你叫他比天使微小一点,赐他荣耀、

尊贵为冠冕，并将你手所造的都派他管理，叫万物都服在他脚下。然后他说什么？只是如今还不见万物都服他。请注意，荣耀、尊贵为冠冕、掌管神所造的万物，这是神的计划，但是完美还没有看到，完美尚未到达。希伯来书第4章里，他不断地告诉我们，神创造之后，进入他的安息，神也邀请人、吸引人来加入他的安息。然而他说，即使在颁布律法之后，即使在约书亚进入迦南之后，人还是未能进入神的安息。所以，有一安息为神的子民存留，但他们还没有到达。唯一一处作者说到完全，是我们的大祭司耶稣因受苦难学了顺从，得以完全（5：8）。因此他给我们定义了什么是完全，就是基督目前的状况，他升天、得荣耀，他已经不在眼下我们所生活的地上。神一直为人预备了一个目标，那就是作者所说的完全。神从创世之时就已经为人设立了目标，一旦你达到此目标，一切都完全了、完美了。然而律法却无法把你带到那里。律法的祭司制度、动物流血、牺牲献祭、圣殿等等，尽管荣耀无比，仍然不能够完成神为人预备的计划。作者说，我知道律法原来一无所成，达不到神的目的，这才另外兴起一位照麦基洗德等次的祭司。他用诗篇 110：4 来证明这一点，假如亚伦能够做到，亚伦的儿子们能够做到，神就不必再另立一位祭司。很明显，神知道这一点，律法条例是不够的，律法是无法带来完全的。不仅需要改变祭司制度、更换祭司，也必须更换给我们带来祭司制度的律法。

你可以看到作者这样说的理由，律法涵盖很多事情，其中心当然是神子民的宗教信仰。在此宗教里有祭司，祭司从亚伦开始，一直传下来。没有祭司，人无法接近神。这也是为什么神给了以色列人《利未记》这卷书，教导人们如何接近神，谁将接替亚伦作祭司。如果神说，亚伦啊，你的祭司职分不够，不足，所以律法条例需要改变。因为律法条例只关乎亚伦、亚伦的子孙后代和献祭。神说，还有一位祭司麦基洗德和他的等次，因此那整个由亚伦掌控的约和系统，就被更换了。他进一步证明他的辩论说，你去把全部托拉（摩西五经）都查一遍，看看有没有任何一个出自犹大、大卫血统的祭司，你是找不到的！既然你找不到，神又在诗篇 110 说麦基洗德是祭司，那么很清楚，神改变了约、改变了律法条例，祭司的职分不再是利未支派、亚伦血统的了，现在有了新的大祭司。这，我们会在第 8 章里看到。这位新的祭司缺乏所有的资历，然而根据诗篇 110，他是神亲自按立的。作者说，更换祭司就意味着更换律法条例。

倘若照麦基洗德的样式，另外兴起一位祭司来，我的话更是显而易见了。他成为祭司，并不是照属肉体的条例，乃是照无穷之生命的大能。因为有给他作见证的说：因为你是照着麦基洗德的等次永远为祭司。先前的条例因软弱无益，所以废掉了（律法原来一无所成）就引进了更美的指望，靠这指望我们便可以进到神面前。

这里我们看到的是律法条例被更换，因为这些条例不能使人到达完全。作者说，从犹大支派出来的麦基洗德，之所以能够更换利未祭司，不是因为律法说可以。根据律法条例，麦基洗德你是不能作祭司的。然而你有更大的优势，那就是死里复活，现在你有了不能被毁灭的生命。请看他的逻辑：律法条例没有提到过麦基洗德，但麦基洗德永远活着，所以根据诗篇 110，你是永远的祭司。既然耶稣从死里复活，他一定是那位永远活着的。所以，不是根据条例的法律规定，而是根据他的复活，死亡不能抓住他。诗篇 110：4 **因为你是照着麦基洗德的等次永为祭司**。他又查考历史，看看谁是这位永远的祭司，只有犹大支派出来的耶稣是。这不符合律法条例，但根本没关系，因为他永远活着。所以，祭司更换不再基于律法条例。有意思的是，祭司上任是什么时候？亚伦有儿子，儿子们也有儿子。只有当前任祭司死了，你才能成为祭司。因此你的上任是基于前任的死亡，你自己的祭司位置随着你生命结束而结束。这位祭司则完全相反，他上任是在他死亡之后，因为他战胜了死亡，所以他的祭司职分永远持续下去。此祭司不是基于利未血统，而是基于复活。

先前的条例因软弱无益，所以废掉了（律法原来一无所成）你可以在新约里看到，有的地方，律法坚立，也有的地方，律法被废掉，这里就是个很好的例子。假如你看律法是否能够给人生命的话，那么它完全没有希望。律法软弱、无用，没有能力完成神的计划。作者用的一无所成这个词，就是旧约描述偶像用的，也就是根本没用，既不能使人完全，也不能去掉人的罪，那就只好不停地献祭。它不能把人永远地带到神面前。不断更换祭司就是很好的证明。在这一点上，律法一无所成。假如律法能够给人生命，那么神就会因律法使人称义。前面的这个无能，后面基于复活的这个却大有能力，能够让我们就近神：我无法想象，这所希伯来教会，这些从小在托拉里长大的犹太人，他们深爱律法，现在作者告诉他们，这律法一点用都没有。听到这话，这些犹太基督徒们一定伤透了心，因为你

的全部祖传基于此律法，你是否能就近神也完全靠此律法。但是作者马上向他们提供更好更美的希望，**就引进了更美的指望，靠这指望我们便可以进到神面前**（7：19）

更好的原因是可以让你就近神。让我们再一次来看看作者的逻辑：这新祭司建立在复活的基础上，基督升上高天，坐在神的右边，就在神的面前，永远地我们代祷。因此，你也能就近神。这是旧约祭司们永远做不到的。这就是为什么基督是更好、更美的指望，这就是律法需要更换的原因。

那么这位新祭司的本质说什么呢？再者，**耶稣为祭司，并不是不起誓立的。至于那些祭司，原不是起誓立的，只有耶稣是起誓立的。因为那立他的说：主起了誓，绝不后悔，你是永远的祭司。既是起誓立的，耶稣就作了更美之约的中保。**（7：20-22）。

第7章的后半部分实际上就是在为旧约诗篇 110：4 作注释。作者透过耶稣这副眼镜，从诗篇 110：4 里面读出他的神学理论，说：现在我明白了，我能够理解神在诗篇 110 里所做的，和创世记 14 章的述说方式。首先他看到的是，更换的祭司是神起誓设立的，不像从前的祭司，他们不是起誓立的 **因为那立他的说：主起了誓，绝不后悔，你是永远的祭司。**

作者再一次把利未和麦基洗德作比较，他们中间只有一位是神起誓立的，这位不是利未，不是按律法立的。神起誓立了像麦基洗德一样的耶稣为祭司。神没有对亚伦的儿子们说，我起誓立你们。有意思的是，如果你走向旧约去，神怎么对亚伦说的？神的确说：给亚伦和他儿子束上腰带，包上裹头巾，他们就凭**永远的定例**得了祭司的职任（出埃及记 29：9）亚伦的圣衣要留给他子孙，可以穿着受膏，又穿着承接圣职。他的子孙**接续他当祭司**，每逢进会幕在圣所供职的时候，要穿七天（出埃及记 29：29）。但希伯来书作者说，祭司更换了，那神对亚伦说的话不算数吗？但是我们学习旧约就知道，‘永远的’在这里是指只要这件事情继续存在下去，只要亚伦的祭司系统继续下去，他和他的子孙就永远为祭司，这里有个前提，亚伦和他后代的祭司职分，是律法条例规定的。作者说，现在基督来了，祭司更换了，律法条例已经废了。也就是说，只要旧约还在，律法条例还在，亚伦祭司系统就一直延续下去。但现在新约来了，替代了旧约。如果你是个犹太人，你听到作者这样的话，你大概会想，*是啊，这不错，但当时神也说是永*

远的。现在你说，亚伦和他的子孙已经被踢出去了，旧约已经不算数了，你们现在有什么可以高兴的呢？现在有了新祭司，神说是永远的祭司，但神从前也说过这话呀。不，这里的不同之处是，对这位祭司，神说，我起了誓立他作永远的祭司，我和他立了新约，我不会更换这位祭司，他没有尽头，他已经从死里复活，永远活着，所以耶稣的祭司职分也将永远持续下去。他是更美之约的中保。

记得第 6 章神的起誓吧？当初神应许亚伯拉罕的时候，因为没有更大可以指着起誓的，就指着自已起誓，说：论福，我必赐大福给你；论子孙，我必叫你的子孙多起来（6：13-14，创世记 22：17）神以他的应许和他起的誓作为对亚伯拉罕的双重保证；希伯来书作者说，神对你们也是这样，他说，耶稣是永远的祭司，再加上我起的誓，他将是永远的祭司。他活着，他是我们的祭司，是我们的保证。神永远不会对这个约、这位祭司改变主意。那些成为祭司的，数目本来多，是因为有死阻隔，不能长久。这位既是永远常存的，他祭司的职任就长久不更换（7：20-22）。

作者阐述了他最后的论点，既然耶稣是永远的祭司，那么这祭司职分、这约、这应许就是永远的，不像利未祭司那样会过去。他的证据是什么？耶稣永远活着，既然祭司永远活着，那么这个祭司职分、这约也必永远坚立。有意思的是，他在回答希伯来教会的需要。第 6 章很沉重，有严厉的警告。你们可能会想到，他们当然会想到，既然他们的祖宗有神的圣约、有中保、有先知，有祭司，但却死在旷野，没能进入应许之地，有什么能够保证我们能够进入？我们怎么知道我们能够坚持到底？我们和他们的差别到底在哪里？作者说，差别在于，你们的祭司是永远的祭司，因此他的祭司职分不可动摇，因此他与你们立的新约就是永远的，他就能永远地拯救你们：**凡靠着**他进到神面前的人，**他都能拯救到底**，因为他赐给你们的生命是最终的、永远的；他赐给你们的是永远的。**因为他是长久活着，替他们祈求**。基督在父面前不停地为他的孩子代祷，好叫他们能够坚持到末日。圣经说，义人的祷告所发的力量是大有功效的。我们马上就会看到，你们有一位圣洁、公义的大祭司：

他已经在父面前一直为你们代祷，作者说，这就是为什么你们会得救，因为你们的祭司已经在神面前。因此，任何人，只要通过这位大祭司，可以确信他不会丢失。他在第 6 章的最重要的警告是，假如你弃绝基督，你难道还会有什么指

望？这里他说，只要你们信他，就永远不会失落。因为他永远不停地在父面前为你代祷。

7: 26-28 节 像这样圣洁、无邪恶、无沾污、远离罪人、高过诸天的大祭司，原是我们合宜的。他不像那些大祭司，每日必须先为自己的罪，后为百姓的罪献祭，因为他只一次将自己献上，就把这事成全了。律法本来立软弱的人为大祭司；但律法以后起誓的话，是立儿子为大祭司，乃是成全到永远

首先他列举了这位大祭司的合宜性，因为他圣洁、全然无可指摘、毫无瑕疵的特征，不仅是他的特征，并且还有他所在的地方，远离罪人不仅是特征，在空间上他已经进入高天，他已经不在地上暂时的会幕里侍奉，已经完全脱离了试探的环境、脱离了你我生活的地方，他进入高天之上的天堂，真正来到神的面前，所以我们有这指望。不像从前的祭司们不断地献祭，他一次永远地献上了赎罪祭；不像从前亚伦祭司那样，年年需要进至圣所赎罪，他洁净罪是完全的一次。现在不需要许多动物牺牲，不需要许多天的时间，不需要多次地进入至圣所，因为他永远代表你们站在神面前。看看最后的这个比较，律法立了软弱的人为大祭司，但那誓言立了儿子为大祭司。律法是软弱的，因为律法靠的是人，也就是说，旧约给了我们一幅画，指向天上更美的家园、更大的祭司、更好的牺牲，旧约永远都是暂时的制度，是影儿，是画像。记得我在上神学院的时候，在我的床头放着我未婚妻的照片，后来我俩结婚了，她在我身边了。为什么还需要照片呢？希伯来书作者说，律法是软弱的，只是一幅画而已，当真实的到来后，还需要它干吗？当然是消失了。因为不再需要了。那片土地、那座圣殿、动物献祭、祭司都是指向前方的耶稣。他说你们的祭司，你们的救主。旧约这一切已经不再需要了，因为它们做不到使你完全，而如今站在神面前的基督能够做到。他是永远的大祭司，他必完成他所开始的，这新约不会失效，神的计划必得以完成。他站在那里作我们的确保，确保神的话必然兑现。我们怎么知道你能坚持到最后？我们怎么知道基督的教会必得荣耀、万国必敬拜他？我们怎么知道阴间的权势不能胜过教会，每一个神所预定的人必能到达终点？因为我们的大祭司已经在那里，为他的子民代祷，他已经一次献上必须的赎罪祭。亲爱的弟兄姐妹们，我们的祭司去的地方，就是我们要去的地方，我们绝对会跟随他。你想要在这个不完全、不断变化的世界上成为完全吗？即使是神赐给我们那么多的美物，也不能使我们真正满足。不

不管你多年轻、多有知识，我们都会变得衰老，皮肤松弛、眼窝塌下；车子、房子都会不断劳损、破旧；人最后都必死亡。这就是你我生活的世界，如果你想找完美，神说，就在这里，在基督里；我已经起誓，我绝不改变，这位是我永远的祭司；神向他儿子起誓，这起誓也延伸到你们神的子民这里。你们在他儿子里面，就如基督在天上一样确定，就如基督永远不会被踢出天堂，他的子民也同样确定，神永远不会弃绝他的子民，必定把他们带进完全，只要它们仰望那位完全的救主。

让我们一起祷告。